万邦德医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担保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万邦德医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3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概述

根据公司2022年度经营目标及下属各子公司2022年度的融资计划,公司结合自身资信状况拟为子公司万邦德制药集团有限公司、温岭市万邦德健康科技有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的融资提供无偿担保。

(一) 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情况

本年度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含反担保)的总金额不超11亿元人民币。在 担保总额度范围内,公司将根据实际融资情况对担保对象和担保额度进行调剂, 实际担保金额、种类、方式及期限等以金融机构审批为准。计划担保明细如下:

1、对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子公司的担保情况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公司类型	担保额度
万邦德医药控股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万邦德制药集团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人民币 6 亿元
万邦德医药控股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温岭市万邦德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人民币 5 亿元
合计			人民币 11 亿元

2、本次担保事项授权有效期自审议本议案的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3、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在担保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根据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担保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 万邦德制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邦德制药")

住所: 浙江省台州市温岭市城东街道百丈北路 28 号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赵守明

注册资本: 叁亿陆仟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02年7月29日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药品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产业用纺织制成品销售;仪器仪表销售;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分支机构经营场所设在:浙江省台州市温岭市石塘镇北沙路 18 号)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资产总额	213,091.80	175,530.40
负债总额	71,750.62	62,714.71
净资产	141,341.18	112,815.69
营业收入	100,067.11	95,431.50
营业利润	34,194.21	29,356.31
净利润	28,524.73	25,638.08

与上市公司的关系:万邦德制药为公司直接持有 100%股权的全资子公司。 最新的信用等级状况:被担保人信用状况良好。

2. 温岭市万邦德健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邦德健康")

住所: 浙江省台州市温岭市城东街道百丈路西侧(温岭市惠创轴承有限公司内一楼)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赵守明

注册资本: 伍千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9年7月23日

经营范围:保健食品、药品、第一类医疗器械、第二类医疗器械、第三类医疗器械、化妆品研发、制造、销售;利用互联网销售食品、药品、第一类医疗器械、第二类医疗器械、第三类医疗器械、化妆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 万元

项 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资产总额	148,647.64	65,843.20
负债总额	82,688.57	62,582.57
净资产	65,959.07	3,260.62
营业收入	179.98	170.39
营业利润	-1,877.42	-765.64
净利润	-415.03	-824.36

与上市公司的关系:万邦德健康为公司直接持有100%股权的全资子公司。最新的信用等级状况:被担保人信用状况良好。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担保计划部分额度系根据实际融资情况为上一年度存续的担保事项履行授权程序,拟发生的担保事项尚未签署相关担保协议,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将依据公司及子公司与有关金融机构最终协商后签署的贷款合同来确定,最终实际担保总额将不超过本次授予的担保额度。

四、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计划是为了满足公司 2022 年度经营过程中的融资需要,不会对公

司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 [2003]56 号文)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 [2005]120 号文)等相关规定相违背的情况。

公司对各子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活动具有绝对的控制权,各子公司生产经营活动均处于正常状态,同时具备良好的偿债能力,公司或子公司的担保风险均较小,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五、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担保计划事项是为了满足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等需要,增强了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计划性与合理性,提高了公司的贷款效率,降低了整体融资成本,该担保事项符合相关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因此,我们同意本次担保计划事项。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 2021 年末,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44,800 万元,占公司 2021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17.24%。除上述担保外,公司及子公司无其他对外担保的情况,亦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或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之情形。

七、备查文件

- 1、万邦德医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万邦德医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 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万邦德医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十四日